附件4

恢復青年創業貸款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
申請書

茲因申請恢復**青年創業貸款及啟動金貸款利息補貼**，申請人除仍同意繼續遵守**「112年度高雄市政府青年局青年創業貸款及啟動金利息補貼計畫」**相關規定外，同意再遵守下列事項：

一、申請人提出申請恢復自復業之日(登記核准復業之日)起至原補貼期限屆至之日止之利息補貼。

二、申請人申請恢復利息補貼提出之相關證明文件或資料經查**虛偽不實或隱匿**，應返還已請領之補貼款。

此致　　高雄市政府青年局

申　請　人：＿＿＿＿＿＿（請加蓋事業大小章）

統一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公司代表人或商業負責人: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（簽名）

身分證字號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住　　址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中 華 民 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